新竹縣政府補助視障按摩師就業交通費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 100 年 9 月 13 日府勞福字第 1000121526 號公告初頒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18 日府勞福字第 1010065656 號公告修訂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03 日府勞福字第 1020174503 號公告修訂

- 一、新竹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提高視障按摩師擔任企業按摩師進用之意願,增進視 障者就業機會,改善家庭經濟,特訂定本要點。
- 二、適用對象:設籍新竹縣(以下簡稱本縣)並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之視覺障礙者且經按摩 技術士技能檢定合格者,申請期間未領取政府其他交通費補助者。
- 三、補助標準:視障按摩師職場往返交通津貼,每月新臺幣三千元。
- 四、申請本項經費,應檢附下列文件:
 - (一)申請書。(附件一)
 -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三)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
 - (四)按摩技術士技能檢定合格證書影本。
 - (五) 勞工保險加保資料。
- 五、辦理方式:檢具第四點所訂各項文件辦理,經本府核定後,按季檢具三個月之打卡 記錄或簽到簿影本及收據,於次一季申請核撥。(最後一季申請截止日 為十二月十日,為配合年度財政收支作業流程,檢附當月勞工保險加 保資料予於預撥)
- 六、本府對於申請補助案件,得隨時派員查核工作情形,如有偽造不實,應退還補助費 用且不得再提出任何補助申請,並依法移送司法機關辦理。

七、注意事項:

- (一) 視障按摩師之戶籍遷出本縣者,即喪失交通費之補助資格。
- (二) 若中途因自身條件改變,不符上述所列之申請資格者,停發並 追繳自補助資格原因消滅後之交通補助費。
- (三) 工作地點以新竹縣(市)、桃園縣、苗栗縣為原則。

八、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本府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編列年度預算支應。

附件一:「新竹縣政府補助視障按摩師就業交通費」申請書

貳、申請表件:

- 一、申請函(本人函請補助公文)
- 二、申請書(如附件一)、黏貼證件表格。
- 三、追踪個案輔導表。
- 參、申請流程:流程圖如下: (附件一)

更新日期 105.11.01

補助視障按摩師就業交通費案件

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作業流程	步驟說明	表單、附件	作業期限
1. 受理審錯	提申請案件兩種方式: 1. 1. 勞工處當面交件。 2. 郵局掛號交寄。	表一: 1. 申請表及表列規定資料 (1). 請填妥個人資料1份。(申 請書請簽章) (2). 按摩或理療按摩職業許可	以勞工處收件是 日
	2. 到初期加义可	(2). 按厚或垤原按厚職素計的 證或按摩技術士證正反面 影本。 (3). 身心障礙者手册正反面影 本。 (4).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5). 勞工保險加保資料。 (6). 個人照片 3 張(拍攝進用 單位工作場所及工作狀況) 2. 新竹縣政府補助視按摩師	0
2、審核	承辦人員接收民眾所填 具之「補助申請表」時, 先行查閱申訴各欄位及 附件是否需補強(足) 並於收件後辦理初審及 簽辦。	就業追踪個案輔導表。 內部審核	1日
3. 補件或補正		無	1~3 日
	申請表單經查符合各要件 後,補助資格為申請日起 至當年度12月。	無	7-15 в

5. 辦理經費 動支核發經 費

完成後,申請人須按季送 規定之文件申請上一季之 補助經費,承辦人收件後 彙整所有補助人資料後填 寫經費動支單,連同核准 公文影本、黏貼憑證貼領 據後呈核後依府內請款流 程後匯入個人帳號

按季檢具三個月之打卡記錄 或簽到簿影本及收據,於次 一季申請核撥。(最後一季申經費申請單10-請截止日為十二月十日,為 配合年度財政收支作業流程, 檢附當月勞工保險加保資料 予於預撥)

受理申請表件及 彙整7日,動支 15日

附件一: 補助視障按摩師就業交通費案件

權責單位	作業流程	作業期限

30 分鐘

